

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傑出院友遴選要點

111年1月13日110學年度第5次院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為表揚本院院友之傑出成就或貢獻，以激勵後進，特依據本校傑出校友遴選要點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凡本院院友具下列資格之一，得為傑出院友候選人：
 - (一)對本院發展有重大貢獻者。
 - (二)在專業或事業上有傑出成就者。
 - (三)對國家社會有特殊貢獻者。
- 三、遴選方式：
 - (一)本項遴選每年辦理一次為原則，可由本院系(所、中心、學位學程)進行推薦，各單位至多推薦一名。
 - (二)本院各單位傑出院友推薦名單經院務會議審議通過，每年至多遴選出六名。
- 四、推薦期間為每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。推薦單位應填寫推薦表一份，連同被推薦人具體傑出事蹟及相關資料，送至院辦公室。
- 五、表揚方式：
 - (一)於當年度公開表揚，並頒發傑出院友當選證書與獎牌。
 - (二)具體事蹟發布於本院網頁以彰顯其成就或貢獻。
 - (三)傑出院友芳名錄將典存於本院院史室。
- 六、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